

所以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，对他说：「你该将荣耀归给 神，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。」 25 他说：「他是个罪人不是，我不知道；有一件事我知道，从前我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 26 他们就问他说：「他向你做甚么？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？」 27 他回答说：「我方才告诉你们，你们不听，为甚么又要听呢？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吗？」 28 他们就骂他说：「你是他的门徒；我们是摩西的门徒。 29 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；只是这个人，我们不知道他从哪里来！」 30 那人回答说：「他开了我的眼睛，你们竟不知道他从哪里来，这真是奇怪！ 31 我们知道 神不听罪人，惟有敬奉 神、遵行他旨意的， 神才听他。 32 从创世以来，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。 33 这人若不是从 神来的，甚么也不能做。」

### 瞎子勇敢见证基督

**中心节：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，惟有敬奉神、遵行他旨意的，神才听他。 (约九 31)**

**引言：**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，并且质问。他仍坚持说：「有一件事我知道，从前我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又说：「祂是从神来的。」(33节)耶稣在他身上施行了奇迹，这是他亲身的经验。在任何的压迫之下，他仍坚守这经历的真实性。我们也曾亲身体验重生的经历，但是我们会否像这位复明者一样，勇敢为主作见证呢？教会历史中有不少人遭遇苦难，他们不认为身体的残缺是一种苦难，反之，这却成了他们为主作见证的力量。

**经文纲要：**

#### 一、法利赛人再盘问 (24-29 节)

1. 法利赛人要瞎子归荣耀于神 (24 节)：法利赛人二次叫瞎子来，并指责他应该将瞎眼得看见的神迹，将荣耀归给神，耶稣不应该居功，因为他们认为耶稣是个罪人。
2. 瞎子不表认同法利赛人的看法 (25 节)：瞎子的见证实在是很美，他虽然不大知道耶稣是谁，但有一件事他是知道的，就是从前他是瞎眼的，如今能看见了，这见证是无人可以否认的。这种见证就是重生后的人的真实见证，尽管世人可能会抱着轻蔑、怀疑、嘲弄的态度，但真实经历的见证，无人能够否认。从前我们都走迷了路，如今蒙神的恩典，我们得救了。
3. 法利赛人与瞎子针锋相对 (26-27 节)：他们再次盘问瞎子，要他复述事情的始末。这时瞎子显得烦躁了，他逐渐占了上风并告诉他们，方才已将实情相告了，但你们不听，现在为什么又要听呢？是否你们想要做耶稣的门徒呢？瞎子所问的，很显然的是在讽刺他们。
4. 法利赛人骂瞎子并诋毁耶稣 (28-29 节)：一个人辞穷时，常会用恶话诋毁别人。法利赛人无法动摇瞎子的见证，于是开始用恶言诋毁他，他们谴责瞎子是耶稣的门徒，显然他们认为这是件羞耻不光明的事。而他们自认是摩西的门徒，觉得这是最光荣不过的。法利赛人若真的相信摩西的书，就会接受耶稣为他们的主和他们的救主了。再者，若他们用脑想一想，他们就会发觉连摩西也从没有使生来就瞎眼的人看见。一个比摩西更大的人已在他们中间，但他们竟毫不察觉。

#### 二、瞎子勇敢证基督 (30-33 节)

1. 瞎子讽刺法利赛人的话 (30 节)：瞎子讽刺话变得不是味道了，也是法利赛人所意想不到的。他的意思是：「你们是以色列人的领袖，犹太人的教师，现在有人能使瞎眼的得见光明，你们竟不知道他从哪里来，你还来问我，这真是奇怪！」
2. 瞎子再度勇敢答辩作见证 (31 节)：他的信心持续的加增，他提醒法利赛人，总的说，神不听罪人，也不藉罪人行神迹。神不喜悦恶人，也不给他们能力行伟大的奇事。只有敬拜神的人才受神的称许，更能得到神的悦纳。这瞎子真是勇敢啊！
3. 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开瞎子的眼睛 (32-33 节)：瞎子认为自己是人类史上第一个生来是瞎子的能重见光明的人。他不明白法利赛人眼见如此的神迹，为何仍然不满、挑剔行了神迹的人。若主耶稣不是从神来的，祂断不能行这样的神迹。

**结语：**宗教的思想与传统叫人属灵的眼睛瞎了，没有办法看见神的作为。法利赛人的胁迫不能改变那瞎子，因为他亲身经历了神的大能。他坚强的作见证说，「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，惟有敬奉神遵行祂旨意的，神才听他。从创世以来，未曾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。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，什么也不能作」(31-33节)。法利赛人所看不见的，他看见了，他确定了主耶稣是从神来的。生命的大能开了他的眼睛，他顺服主的吩咐，脱离了传统的束缚，他看见了主。他也知道那天是安息日，但是在主对他说话里，他感觉到主的权柄，他就接受了，也就如此蒙了大恩。「亲爱的主！你开了我们属灵的眼瞎，我们怎能不见证你呢！感恩祷告奉恩主耶稣的名求。阿们。」

**明天灵修进度：约九 34-41**

**【真心话】33 作见证的要緊——生命的管道要向人打开 (约九 24-33)**

「那人回答说：『他开了我的眼睛，你们竟不知道他从哪里来，这真是奇怪！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，惟有敬奉神、遵行他旨意的，神才听他。从创世以来，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。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，甚么也不能做。』」 (约九 30-33)

法利赛人追问瞎子，「他向你做甚么？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？」瞎子回答：你们是否想要做耶稣的门徒呢？你们是以色列人的领袖，犹太人的教师，现在有人能使瞎眼的得见光明，你们还不知道他是谁吗？瞎子复明的人作证愈来愈勇敢，他的信心也在增加。他提醒他们，总的说，神不听罪人，也不藉他们行神迹。神不喜悦恶人，也不给他们能力行伟大的奇事。只有敬拜神的人才受神的称许，更能得到神的悦纳。这些法利赛人受到宗教的捆绑，叫他们属灵的眼睛瞎了，没有办法看见与相信神的作为。这位复明者不害怕这些宗教的胁迫，依然勇敢的见证基督。

**瞎子勇敢见证基督 (寇绍涵)**

不相信这个人生来瞎眼，说是一个把戏。把他父母叫来，父母亲来了之后说什么呀，真的是生来瞎眼的。然后就问他父母说那到底是怎么回事。那个父母亲也不敢面对这个人，儿子得医治是很喜乐的事情，本来可以为神作见证的。可是他们害怕，因为犹太人说谁要承认耶稣就是把他赶出会堂，赶出会堂就是跟当时犹太的社群隔绝了。不敢！这个人已经成年了，你可以问他。犹太人13岁就成年了，所以你应该问他自己。就问这个人，这个人倒是一个很好的病人，他是谁我不知道，不过他让我看见了。所以在这个情况之下，就跟他们有一段辩论。他们认为他是个罪人，罪人怎么能够做这样的事情呢？在这样的情况下，这些犹太人就把他赶出去了。

赶出去以后，这个人遇到了耶稣，看见耶稣。耶稣就问他说你信神的儿子吗？这人说主啊，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啊？37节，耶稣一个很清楚的宣告，他说你已经看见他，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。这边耶稣已经讲了，和你说话的就是他。耶稣清楚地宣告，他就是神的儿子。

## 如今能看见了

「从前我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（25节）经文中的瞎子虽然是一个被人轻视的人，但是当他被主医治之后，却成了一个很勇敢的见证人。一个蒙医治的瞎子也许对耶稣还不是很认识，然而他却是在蒙恩的第一天就立刻向人作见证，向他的父母作见证，也向他的邻舍作见证。因为他所见证的并不是高深的神学，而是只是把他所经历的神迹讲出来而已。他说，也许我什么都不知道，但有一件事是我知道的那就是「我从前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但愿我们每个人都向这个人学习。也许你也常觉得自己所知道的不够多，但是我们都可以如同这位蒙医治的瞎子一样，我们可以告诉别人我们「过去是怎样的人，今天成了何等样的人，都是蒙耶稣的恩所作成的」。瞎子的见证虽然引起反对的风暴，他却毫不退缩，而且是在那些拥有极大权势的宗教领袖的面前，勇敢地为耶稣作见证。另一方面他作见证是孤军奋斗，他的父母虽然看见他得医治，但是因为害怕法利赛人而不敢相助，任他一个人和整个犹太社会的恶势力相对抗。

这个无名小卒甚至还敢大胆地讥讽这些宗教领袖说：「莫非你们也要作祂的门徒吗？」这个人真的是天国的硬汉，信心的英雄啊！但愿我们这些蒙耶稣极大恩典的人，我们也能毫无惧怕地为耶稣作见证。「主啊！谢谢你的拯救！把我从失落和瞎眼的黑暗中拯救出来！我愿意不管环境如何都勇敢地为你作见证！感恩祷告奉恩主耶稣的名求。阿们。」

## 作见证的榜样（倪柝声信息编写）

我们再看四处圣经，这是作见证很好的榜样。

1. 往城里去说：约翰四章的那一个撒玛利亚的女人，主对她讲活水的道，给她看见，人活在地上，没有活水，就不能满足。喝这井里的水，是还要再渴的；人多少次的喝，还是多少次的渴，还是不能满足。只有主的水，喝了不渴，因为有泉源在我们里面涌出来，叫我们一直满。有这种里面的满足，才能使人真正满足。当她得着了这一位主的时候，她就把水罐子丢掉了，跑到城里去，「你们来看，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给我说出来了，莫非这就是基督么？」她第一件事就是作见证。见证甚么？见证基督。

这一个女人的见证，是在她遇见了主之后几个钟点以内的事，是头一天的事，并不是在她过了多少年之后，赴了复兴会之后才有的。她回到城里，就立刻作见证。人一得救，就应当把所看见的所懂得的去对人说。不要说你所不懂得的，不要讲那么多那么长的话给人听，只要说你所知道的。你自己当作活的见证放在人的面前，人就没有话说。

2. 回家去告诉人：看马可五章一至二十节。在这里有一个被鬼附的人，可以说是圣经中被鬼附最厉害的一个。附在他身上的，有一群污鬼。他常住在坟茔里，没有人能捆住他，就是用铁链也不能。他昼夜常在坟茔里和山中喊叫，又用石头砍自己。主耶稣吩咐那些污鬼从他身上出来，污鬼就出来，进到猪里去，猪的数目约有两千，都投在海里淹死了。这个被鬼附的人得救之后，主对他说，「你回家去，到你的亲属那里，将主为你所作的，是何等大的事，是怎样怜悯你，都告诉他们。」你蒙恩的时候，主要你让家里的人知道，让附近的人知道，让亲戚、邻舍、朋友、同事都知道你已经是个得救的人。你不只要告诉他们你信了耶稣，并且要告诉他们主为你作了何等大的事。主要你把祂为你所作的事告诉人，主要你把自己的事向他们承认，向他们作见证。当你这样作的时候，你也把别人点亮了，救恩就不停止在你身上，救恩就能继续。

3. 到会堂里去宣传：行传九章十九至二十一节：「扫罗和大马色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；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，说祂是神的儿子。凡听见的人，都惊奇说，在耶路撒冷残害求告这名的，不是这人么；并且他到这里来，特要捆绑他们带到祭司长那里。」这里的「就」字，是一个着重的字，可以译作「立刻。」这里意思是，「扫罗就立刻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，说祂是神的儿子。」

本来扫罗是要到大马色去捆绑信主的人的，可是在路上遇见了主对他说话。他一得着光就仆倒在地，眼睛就看不见了。有人拉他的手，领他进了大马色，三日不能看见，也不喫，也不喝。主打发亚拿尼亚去给他按手，他就能看见，起来受了浸，喫过饭就健壮了。过几天他就立刻到会堂里去宣传耶稣是神的儿子，立刻去作见证。扫罗因为知道他所发现的是何等希奇的事，所以就不能不到会堂里去说。你如果领会你所看见的是何等希奇，你也会作同样的事。拿撒勒人耶稣是神的儿子，这是极希奇的事实，也是极荣耀的事实。

4. 一个寻找一个：一个人信主之后，不只要到城里去对人讲，不只要回家去对人讲，不只要在会堂里作见证，并且还要有一个特别的见证，就是一个人去领另外一个人信主。约翰福音一章四十至四十五节的见证，就是这样。安得烈一信了主，就去带领他的哥哥彼得来遇见主。虽然后来彼得是比安得烈更有恩赐的使徒，但是安得烈是引导彼得信主的人。腓力和拿但业是朋友，他也是自己先接受主，然后带领朋友也来接受主。安得烈是去带领他的弟兄，腓力是去寻找他的朋友，他们都是一个领一个的把人带到主面前。

## 作见证的紧要

每一个信徒在一生之中，有两个日子是快乐的日子。第一个快乐的日子是相信主的日子，他已经接受了主，所以他特别快乐。第二个快乐的日子，就是他第一次带领人归主的日子。当他第一次带领一个人到主面前去的时候，那个快乐，也许比他自己得救还要快乐。许多基督徒不快乐，是因为他们从来没有为主说过一句话，从来没有带领一个人到主面前去。

没有一棵树有了芽而不长的，照样，也决没有有了主的生命而不生生命的。初信的人起头就要好好的学习作见证。这是一辈子要作的事。当你在属灵的路上多走一点的时候，就会听见弟兄告诉你：「你应当作活水的管子。你应当接在圣灵里，让活水——圣灵，流到你的身上来。」但是，活水的管子有两个头。圣灵的管子，生命的管子，有两个头。一个头是向着圣灵、向着生命、向着主开的，一个头是向着人开的。向着人的这一头如果没有开，活水就永远不会流。没有人可以错误到一个地步，以为向着主开就够了。凡只向着主开的，生命的水还是不会流。有许多人在神面前没有能力，也许是因为他们向着主的头没有开；但恐怕更多的人是因为他们向着人作见证、带领人归主的那一头没有开，所以他们没有能力。

为我 为我 耶稣你为我祷告  
在最暗的那一夜 你为我祷告  
使我与你合一 父得荣耀  
耶稣！我的主 感谢你为我祷告

为我 为我 耶稣你为我祷告  
我原是十架仇敌 你为我祷告  
为我断开咒诅 将福倾倒  
耶稣！我的主 感谢你为我祷告

为我 为我 耶稣你为我祷告  
在父宝座的右边 你为我祷告  
使我仇敌四散 得胜控告  
耶稣！我的主 感谢你为我祷告

为我 为我 耶稣你为我祷告  
耶稣！我的主 感谢你为我祷告